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1~112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規格書

給付項目與金額

保險期間	自111年8月1日上午零時起至113年7月31日午夜十二時止，共2年。	
保障內容	給付項目	給付金額(新台幣)
身故	身故保險金	100萬
	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	100萬
殘廢	第一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100% = 100萬
	第一級殘廢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：保險金額之20% = 20萬
		第二年：保險金額之20% = 20萬
		第三年：保險金額之30% = 30萬
		第四年：保險金額之30% = 30萬
	第二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90% = 90萬
	第二級殘廢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：保險金額之15% = 15萬
		第二年：保險金額之15% = 15萬
		第三年：保險金額之25% = 25萬
		第四年：保險金額之25% = 25萬
	第三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80% = 80萬
	第三級殘廢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：保險金額之15% = 15萬
		第二年：保險金額之15% = 15萬
		第三年：保險金額之25% = 25萬
		第四年：保險金額之25% = 25萬
	第四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70% = 70萬
第五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60% = 60萬	
第六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50% = 50萬	
第七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40% = 40萬	
第八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30% = 30萬	
第九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20% = 20萬	
第十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10% = 10萬	
第十一級殘廢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5% = 5萬	
重大燒燙傷	重大燒燙傷保險金	保險金額之25% = 25萬
住院	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500元／最高給付180日(定額給付)
	加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1000元／最高給付180日(定額給付)
	燒燙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1500元／最高給付180日(定額給付)
	骨折未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250元(定額給付) 但與重大手術保險金合計最高30,000元
手術	門診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5,000元(實支實付)
	一般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6,000元(實支實付)
	重大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30,000元(實支實付)
其他醫療	醫藥與X光檢驗費用保險金	最高4,000元(實支實付)(不含疾病門診給付)
	校內集體食物中毒慰問金	每人1,000元(定額給付)
備註	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學生，其醫療給付應扣除健保已給付之部份，未以全民健康保險身分就醫之學生，則按實際醫療費用之75%給付，惟仍以上述約定限額為限；醫療收據費用正本或副本皆可申請理賠。	